



姚亮事迹



姚亮，男，汉族，1979年1月出生，山东临朐县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转业军人，临沂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开发区派出所民警。2012年1月被临沂市人大常委会授予“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荣誉称号，并颁发见义勇为二级英雄勋章。

2011年8月16日晚上8时许，兰山区杨高稳女士与几个朋友在临沂市区的砚池街羲之故居南门对过吃烧烤。期间，她独自一人去了附近的洗手间。从洗手间出来之后，杨女士接到了一个朋友的电话，她站在洗手间门外和朋友聊了一会儿，随后便挂断了电话。就在她将手机放入包里的一瞬间，一青年男子突然从旁边的小巷里窜出，一只手用力去拉扯杨女士背在肩上的包，另一只手则试图去掐住

杨女士的脖子。“有人抢包了，救命啊！”杨女士边反抗边大声呼喊。听见杨女士的叫喊，抢包贼一时间有些心虚，但马上又狠下心来加大了抢包的力度。看着变得更加凶狠的抢包贼，杨女士的手有些松了，因为她更怕的是受到身体的伤害。

正当杨女士想要放弃反抗的时候，刚好姚亮散步回家在此路过。“干什么的，住手！”他怒声喝道。“别多管闲事。”看着有人要“出头”，抢包贼先是一惊，当他看清眼前只有一个人的时候，又立即恢复了狰狞的面目。姚亮二话没说，一个箭步冲上前去，一把抓住了抢包男子的衣领，然后迅速将被抢去的包夺了回来。而抢包男子却趁机猛地一个转身，慌忙向西边的巷子跑去。

姚亮心想，决不能让如此败类就这么轻易逃脱。于是，他立即上前紧追不舍。没想到追出几步来到附近的一个巷子口时，突然从巷子里又窜出来一名青年男子，姚亮并没有意识到这人是前来接应的。这时，其中一歹徒用类似砖头的硬物击中了姚亮头部，致使他顿感头晕目眩蹲在地上。之前抢包的歹徒见此状况，对姚亮又是一番拳打脚踢，待姚亮被踹倒在地后，两名歹徒迅速顺巷口向南逃跑。

这时，姚亮本想爬起身来再去追赶歹徒，可是已感到体力不支，只能心怀不甘，眼看着歹徒就这么溜掉了。看着见义勇为的好心人负伤倒地，此时仍然有些害怕的杨女士突然间不知哪里来的力气，硬是将姚亮从地上扶了起来，



然后将他送往附近的兰山区人民医院。经医生检查得知，姚亮头部软组织挫伤形成包囊，右前臂表皮擦伤。杨女士的手提包及包里 3000 余元现金和手机、化妆品等物品得以保住，人身也没有受到大的伤害。事后，杨女士马上报了警，此案正由兰山公安分局侦查调查之中。

此事经媒体报道后，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不少热心市民打电话或在网络发帖子纷纷称赞姚亮的大义之举。临沂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理事长李荣强和兰山区见义勇为协会的同志亲去医院看望慰问，对姚亮见义勇为的行为给予充分肯定和赞扬。李荣强同志语重心长地对大家说：“见义勇为不分伤轻、伤重，关键是要有这种精神。姚亮同志见义勇为的精神和行为值得我们去提倡、去学习。”杨女士获救后的激动心情更是一时无法平复，她说：“当时情况来得很突然，那一瞬间我被劫持了，心里感到十分恐惧，幸亏姚亮及时出现，这才救了我。”姚亮则对前来看望他的领导和战友们说：“这不过是举手之劳，真的算不了什么，换成别人遇到这种情况，我想谁都不会袖手旁观的。更何况我还是一名军人，就更不能坐视不管了。保护人民财产安全高于一切，就算为此付出再多，我都觉得值！”

姚亮同志原是临沂军分区一名青年军官，在部队的大熔炉里摸爬滚打多年，经受了艰苦的锻炼和考验，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觉悟和过硬的军事本领，是一名意志坚定、作风朴实的优秀军人。他平时学习认真、待人真诚，一身

正气、爱憎分明，除积极完成部队首长交给的任务外，还坚持以雷锋同志为榜样，为建设和谐社会贡献力量，见义勇为的事情也不是第一次了。记得2002年2月的一天，当时正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政治学院进修的姚亮获得了一次回家探亲的机会。乘长途客车回家的路上，一名乘客突然喊叫说自己的包被人割了，里面的钱包不见了，要求客车司机将车开到附近派出所。就在此时，车上的几名男子突然起身一起往车门方向跑去。眼看几名小偷形迹败露想要溜走，身着军装的姚亮当即上前制止，结果在打斗中，他被其中一名小偷捅伤了屁股。为此，他荣立了自己在部队生涯中的首次三等功。

据了解，姚亮从小生长在军人的家庭，他的父亲同样也是一名军人，现已在领导岗位上退休。当得知儿子见义勇为与歹徒搏斗负伤的事情后，老人感到十分欣慰，他说：“见义勇为、惩恶扬善是每个人都应该具备的素质。姚亮作为一名军人，受党和国家的教育这么多年，遇到这种事情就应该挺身而出、义不容辞！”姚亮在接受新闻媒体的采访时平静地说：“其实我今年已经转业了，今天上午刚刚参加完转业安置考试。从严格意义上来说，我已经离开了部队，但仍然具有军人身份。我家就住在附近的八一小区，每天晚饭过后，我都会到附近散散步。当我看到了抢劫的那一幕，感觉有一股热血冲上了脑门，身为一名党员，受党的教育那么多年，哪能让这种事在咱的眼前发生？所



以，我几乎想都没想就冲了上去。”

为了表彰姚亮见义勇为的先进事迹，2012年1月，临沂市人大常委会授予他“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荣誉称号，并颁发见义勇为二级英雄勋章；2012年2月，兰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区见义勇为协会授予他“兰山区见义勇为模范”荣誉称号。

（李 阳）